

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40403臺中市北區育才街2號
承辦人：物理學科中心專任助理 王思涵
電話：(04)22226081#811
電子信箱：t811@tcfsh.t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中一中教字第11200118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50400U_112001183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物理學科中心辦理「2023中學教師物理探究暨演示實驗研習會－熱與能量的教學與演示之探究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轉知並鼓勵自然領域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參加教師請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7月17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9235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日期：112年12月16日(星期六)9時至17時10分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東吳大學物理系第一教研大樓R601源流講堂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全國各級學校自然領域教師。

(四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2年12月4日(星期一)12時止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

1、本活動採網路報名方式(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z6R8zp>)並列入教師進修研習課程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。



2、上午場不限報名人數；下午場因場地座位有限，每場次開放24位名額，3場次共計72位名額，人數額滿則提前停止報名。

三、交通資訊：

(一)因研習場地停車位有限，請儘量共乘或利用大眾運輸工具前往，本次備有接駁車接送，搭車地點為士林捷運站1號出口屈臣氏士林店旁廣場，上午9時準時發車。

(二)東吳大學外雙溪校區校內備有停車場，停車規定與收費標準依照東吳大學各種車輛停放及管理辦法處理。

四、研習活動之課程材料、膳食經費，由主辦單位依教育部規定編列支應，請各校惠予參加研習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交通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依相關規定支應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